

辽宁科技大学

环境工程非全日制专业型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代码: 085229)

一、领域简介

环境工程领域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于 2014 年获批,本领域于 2003 年依托“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历经近 20 年的环境工程专业教学和科研发展,目前形成了水污染控制与资源化技术、固体废物污染控制与资源化技术、环境监测与评价技术、大气污染控制技术四个主要研究方向;2005 年成立了“环境评价与技术研究所”,2007 年获批国家环保部授予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乙级资质。本学科拥有硕士生导师 6 人;校外兼职硕士生教师 9 人。实验室面积约 800m²,设有水处理动态实验室、环境综合实验室、常规监测实验室、固体废物处理实验室、生物研究室、环评研究室等实验室,且本学科共享化工学院实验中心先进的平台设备,从而为科研及研究生的培养提供了有力保障。拥有研究生实践教学基地 9 个,可为研究生提供经验丰富的高级工程师作为技术指导或合作导师,为研究生实践教学提供生产实践、工程设计、现场中试、设备调试、运营管理、科学研究等多种实践条件。辽宁省作为重工业大省,面向冶金、焦化、石化行业,污染较严重,本学科针对这些行业污染治理在科学研究以及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方面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培养目标

1. 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培养环境工程领域相关行业需要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3. 掌握环境工程领域的坚实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具有创新精神,具有较强的工程领域管理能力;

4. 能够较熟练掌握一门外语,正确阅读化工学科相关外文资料,并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三、研究方向

1. 水污染控制及资源化技术
2. 大气污染控制技术
3.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与资源化技术
4. 环境监测与评价技术

四、学习年限及培养方式

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一般按照“进校不离岗”非脱产（非工作时间学习）方式培养，根据学校教学总体安排，研究生可以根据选择按“全脱产”（与全日制共同学习）、“半脱产”（在校集中学习半年左右时间）方式培养，论文研究工作可结合研究生所在单位的科技开发、设计与建设、生产实际来完成，学习年限一般为2.5~5年。

环境工程领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指导实行双导师制，分别由学校教师和企业导师所组成；也可以根据学生的论文研究方向，成立指导小组。论文工作须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

五、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应修课程总学分不少于28分，原则上不高于32学分，其中必修课不少于10学分。公共课按学校要求设置，选修课由学院为使研究生拓宽知识面或加深某方面知识而开设的本专业或相关学科课程。

1. 必修课

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必修课为10学分。

2. 选修课

本学科选修课皆在于拓宽研究生知识面或加深研究方向需要掌握知识设置的本专业或相关学科课程。为强化研究生的科学实践能力，该类课程包括专业方向设置的学科前沿课和学科专题课。

六、必修环节

必修环节包括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环节。

开题报告由导师组织进行，评审通过后计入1学分。

学术活动记1学分，成绩按通过/不通过登记。硕士研究生必须参加1次以上学术活动。学术活动须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完成，每次参加学术活动应有书面记录，做学术报告应有书面材料，并交导师签字认可。在申请学位前，经导师签字的书面记录交学院研究生教学秘书保管。

七、科学研究与学位论文

1. 论文选题

环境工程领域硕士研究生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工程实际或具有明确的工程技术背景。论文的内容可以是：工程设计与研究、技术研究或技术改造方案研究、工程软件开发，以及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等。论文应具备一定的技术要求和工作量，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技术问题的能力，并有一定的理论基础，具有先进性、实用性。

2. 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是硕士研究生正式进行硕士论文工作之前的必要环节。学生应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的指导下，在掌握国内外有关所选研究课题工作的基础上，通过文献调研，按研究生开题报告要求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经专家组审查合格后，交学院存档，开题报告汇总表由学院报研究生院。开题报告学分可计入研究生成绩单中。

3. 中期考核

中期考核是结合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论文选题和学术活动情况进行质量考核及检查。中期考核一般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完培养计划规定的学习课程，并在开题报告上交4~6个月后进行。中期考核结果学院存档，中期考核总结报研究生院。

4. 学位论文要求

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应在导师指导下，由专业硕士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所选课题工作。论文工作阶段时间应不少于1年。专业硕士研究生在完成培养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学习和必修环节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研究生在申请预答辩前，应保证所完成的学位论文格式规范，文字通畅，图表清晰，英文摘要内容与中文摘要基本相对应，语句通顺，语法正确。其它与此相关要求可以参照《辽宁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